壹、基督徒的家庭生活(二)(弗6:1-9):

- 一、父母和兒女的本分(弗6: 1-4):
 - A、作兒女的: 有兩個重要的原則(弗6: 1-3):
 - 1. 要在主裡聽從父母(弗6: 1):

西 3:20你們作兒女的, 要凡事聽從父母, 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。

- 2. 要孝敬父母, 必蒙神的祝福(弗6: 2-3):
- B、作父母的(弗6: 4):
 - 1. 不可憑血氣管教兒女:

西3:21 你們作父親的,不要惹兒女的氣,恐怕他們失了志氣。

- 2. 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:
- 二、在基督裡該有的職業生活(弗6: 5-9): 主人和僕人的本分
 - A. 作僕人的(弗6: 5-8):
 - 1、對人:要聽從肉身的主人,好像聽從基督一樣(弗6:5):
 - 2. 對事: 要甘心事奉,好像服事主(弗6: 6-7):
 - 3. 對主: 要曉得主必照我們所行的報償我們(弗6: 8):
 - B. 作主人的:
 - 1. 對人:不要威嚇僕人:
 - 2. 對主: 要知道在天上有一位不偏待人的主:

- 一、屬靈爭戰的得勝祕訣(弗6: 10-13):
 - A. 要靠著主(在主裡面)倚賴祂的大能大力(弗6: 10):
 - B.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,抵擋魔鬼的詭計(弗6: 11-13):
- 二、屬靈爭戰的對象 撒但(弗6: 12):
- 三、全副軍裝的內容(弗6: 14-17):
 - A. 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:
 - B. 用公義當作護心鏡遮胸:

林後5:21神使那無罪的,替我們成為罪,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。 約一1:9我們若認自己的罪,神是信實的,是公義的,必要赦免我們的罪,洗淨我們一切的不 義。

- C. 用平安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:
- D. 拿著信德當作籐牌,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: 詩91:4祂的誠實是大小的盾牌。
- E. 戴上救恩的頭盔:

箴**4**:**23**你要保守你心,勝過保守一切(或譯:你要切切保守你心),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。

F. 拿著聖靈的寶劍, 就是神的道:

來 4:12-13 神的道是活潑的,是有功效的,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,甚至魂與靈,骨節與骨髓,都能刺入、剖開,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。並且被造的沒有一樣在他面前不顯然的,原來 萬物在那與我們有關係的主眼前,都是赤露敞開的。

四、儆醒禱告的生活是得勝生活的秘訣(弗6: 18-24):